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ijin Mining Group Co., Ltd.\*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2899)

## 關於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獲得國資監管部門批覆的公告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或「公司」）第七屆董事會 2020 年第 24 次臨時會議及第七屆監事會 2020 年第 4 次臨時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草案）〉及其摘要的議案》及其他相關議案，具體詳見公司於 2020 年 11 月 17 日在聯交所披露易網站（<http://www.hkexnews.hk>）披露的相關公告（「該等公告」）。除另有定義外，本公告內所用辭彙與該等公告所載者具有相同涵義。

2020 年 11 月 20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東閩西興杭國有資產投資經營有限公司轉發的龍岩市上杭縣財政局《關於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實施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批覆》（杭財國資〔2020〕125 號），根據《龍岩市國資委關於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實施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批覆》（龍國資〔2020〕147 號）和上杭縣相關工作專題會議精神，上杭縣財政局原則同意公司實施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尚需提交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後方可實施。公司將積極推進相關工作，並嚴格按照《公司法》、《證券法》、《上市公司股權激勵管理辦法》等有關規定，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

本公告由本公司自願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提醒投資者及股東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謹慎行事。

截至本公告之日，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景河先生（董事長）、藍福生先生、鄒來昌先生、林泓富先生、林紅英女士及謝雄輝先生，非執行董事李建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光先生、毛景文先生、李常青先生、何福龍先生及孫文德先生。

承董事會命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景河

2020年11月20日 中國福建

\*本公司之英文名稱僅供識別